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5-005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三棵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秀屿三棵树”）、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三棵树”）、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棵树防水”）。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秀屿三棵树担保的本金金额为人民币25,000万元，为安徽三棵树担保的本金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为三棵树防水担保的本金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秀屿三棵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8,981.25万元，为安徽三棵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2,941.22万元，为三棵树防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857.49万元（以上担保余额数据均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特别风险提示：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本次被担保对象秀屿三棵树、三棵树防水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安徽三棵树的资产负债率接近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一、交易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25年2月10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福州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为秀屿三棵树提供人民币2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业务为前期合作业务的延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

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明光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安徽三棵树与建行明光支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人民币 7,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以下简称“交行闵行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三棵树防水提供最高债权限额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业务为前期合作业务的延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2024 年 5 月 10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或融资机构平台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95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担保均在预计额度内，无需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福建省三棵树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300MA31Y18R34

成立时间：2018 年 7 月 27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月塘乡坂尾村边坑 200 号

法定代表人：洪广

注册资本：人民币 47,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隔热和隔音材料制

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有秀屿三棵树 100% 的股权，秀屿三棵树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秀屿三棵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7,792.64	329,497.43
总负债	181,433.18	277,403.16
净资产	46,359.46	52,094.27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0,414.91	102,310.23
净利润	-2,279.91	5,734.81

（二）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2MA2RAMDL4J

成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地址：明光市化工集中区经四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郭钊

注册资本：人民币 3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涂料、防水材料、保温新材料、胶粘剂、及其他化工产品、包装物生产、销售；环保型微薄木装饰贴面板、人造板、硅酸钙板纤维水泥板装饰贴面板，地板，木制品、家具、厨具及其他装饰材料，其他木制品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家居用品设计，装饰装修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装修五金配件销售（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安徽三棵树 100% 的股权，安徽三棵树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安徽三棵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5,115.93	305,116.44
总负债	173,141.12	209,896.95
净资产	81,974.81	95,219.49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3,529.29	152,874.07
净利润	12,792.65	13,244.69

（三）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C9PU85

成立时间：2018年12月14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988弄1号602室

法定代表人：林德殿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防水技术、建筑科技、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筑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防水建筑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三棵树防水100%的股权，三棵树防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三棵树防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9,852.18	225,008.27
总负债	188,824.28	188,678.52
净资产	31,027.90	36,329.75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4,020.43	107,609.28
净利润	-2,641.95	-4,698.15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平安福州分行签署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保证人（乙方）：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甲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体在本额度项下所发生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及复利、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费用。

保证期间：从具体业务授信合同生效日起直至该具体业务授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包括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

保证金额：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

（二）公司与建行明光支行签署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甲方）：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

债务人：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2、乙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乙方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人民币柒仟万元。

（三）公司与交行闵行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保证人：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债务人：上海三棵树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保证期间：1、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2、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3、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陆仟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实际资金需要。秀屿三棵树、安徽三棵树、三棵树防水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公平、对等，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8.44%；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含对子公司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3.5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31%。

截至 2025 年 2 月 9 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40,173.9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09%，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33,769.0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6.47%。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